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玉抚管当罚决字〔007〕 号

当事人: <u>@Name1 @Name2</u>		
违法事实及证据:	2222222	
	1一夕 红儿湖	

以上事实违反了_第十二条 抚仙湖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 行为_的规定,依据_第十五条 抚仙湖保护范围内禁止下列 行为_的规定,决定给予____@PunishmentdecisionID__的行政 处罚。

罚款的履行方式和期限(在□处打"√"):

- □当场收缴罚款
- □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缴至中国银行玉溪分行(户名: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;账号:134007067489),到期不缴纳罚款的,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%加处罚款。

当事人对本代履行决定不服的,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,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60日内向玉溪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或者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在6个月内向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、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,本机关将依法强制执行或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执法人员: <u>执法人 X1 号</u> 执法证件编号: <u>CodeNo001</u> 执法人员: 执法人 X1 号 执法证件编号: <u>CodeNo002</u>

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 年 月 日

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玉抚管当罚决字〔007〕号

型加自
当事人:@Name1 @Name2
违法事实及证据:2222222
以上事实违反了第十二条 抚仙湖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下
列行为的规定,依据_ 第十五条 抚仙湖保护范围
内禁止下列行为 的规定,决定给予
@PunishmentdecisionID 的行政处罚。
罚款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(在□处打"√"):
□当场收缴罚款
□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缴至中国银行玉溪分行
(户名: 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; 账号: 134007067489), 到期
不缴纳罚款的,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%加处罚款。
当事人对本代履行决定不服的,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
法》,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60日内向玉溪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或者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在6个月内向玉溪市红塔区人民
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、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,本机关将依法
强制执行或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执法人员: 执法人 X1 号 执法证件编号: CodeNo001
执法人员: <u>执法人 X2 号</u> 执法证件编号: <u>CodeNo002</u>
V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

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 年 月 日